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與香港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ONGAN HOLDINGS

浙江永安融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YONGAN RONGTONG HOLDING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211)

核數師辭任；

及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告乃由浙江永安融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第 17.50(4)條而作出。

核數師辭任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信永中和」）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自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五日起生效。

信永中和已於其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五日之辭任函（「辭任函」）中確認其辭任核數師之考量如下：

- (i) 本公司未能提供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七日與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雙方就未決事項溝通所涉的相關信息，致使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審計工作無法完成；
- (ii) 信永中和關於因完成公司審計工作而需額外投入時間成本存在不確定性；及
- (iii) 信永中和在現行工作流程下內部資源的分配與可用性。

本公司的核心未決事項包括：(a) 法證調查所發出的簽署版法證調查報告；及 (b) 調查律師出具的簽署版報告，內容涉及就本公司向貴州永利企業管理有限公司支付三筆合共人民幣 111,726,664 元以及向浙江永利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支付一筆人民幣 56,000,000 元之預付款項以用於營運資金用途，而對本公司控股股東及本公

司董事級高管進行之面談。該等預付款項涉及未遵守 GEM 上市規則第 20 章的披露與批准要求，詳情已於本公司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九日刊發的公告中所述。

除上述已說明的事項外，信永中和在辭任函中確認，概無其他有關其辭任核數師之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及董事會之審核委員會已確認，本公司與信永中和之間並無意見分歧，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彼等並不知悉任何有關信永中和辭任核數師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信永中和過往多年向本集團提供之專業服務及支持致以衷心感謝。

董事會正物色新核數師以填補因信永中和辭任而產生之核數師職位空缺。本公司將根據 GEM 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作出有關委任本公司新核數師之進一步公告。

繼續暫停買賣

股份自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一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並將持續暫停，直至本公司滿足所有復牌指引，修正導致其交易暫停的問題，並完全遵守 GEM 上市規則，以令聯交所滿意。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浙江永安融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金磊

中國浙江，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金磊先生（主席）、曹征先生（副主席）及周幼琴女士（行政總裁）；非執行董事為夏震波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袁靈烽先生及章建勇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 GEM 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以及

並 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載於聯交所網站 [http: /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 [http: // www. zj-yongan.com](http://www.zj-yongan.com)。

* 僅供識別